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黃相慈
電話：08-7320415轉3612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002328@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0247771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616048_11024777100_1_3616048_11024777100_1.pdf)

主旨：檢送「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育階段之彈性學習課程補充說明」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55855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協助各地方政府及教學現場能充分理解彈性學習課程之理念、精神，以及可行作法，進而具體落實所規劃發展之課程，特訂旨揭說明。
- 三、請學校積極宣導，俾落實彈性學習課程。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